

◇ 基层快讯 ◇

今日我当班：公诉人忙碌的一天

济南市历下区检察院

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第一课

近期，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检察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迎来一批小客人，未检科和派驻检察室的检察干警们配合假期少先队寻访活动，开展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实践课。

历下区检察院邀请了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原党组书记、副检察长殷树周同志对少先队员进行校外辅导，围绕建国七十周年以来我国在民生、教育等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结合自身成长经历，教育少先队员们要珍惜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做遵纪守法的好公民。

随后，少先队员们参观了法治教育基地，体验模拟了沙盘游戏，与智能机器人进行了互动交流，并观看了针对未成年人的法治教育动漫宣传片。此次活动为孩子们开启了一段有趣的法律旅程，也为未成年人更好地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供了帮助。

陆检查

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

依法受理一起恶势力犯罪案件

近日，济宁市任城区检察院受理了马某某、张某某、杨某某等8人涉嫌强迫交易罪等恶势力犯罪案件。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查中。

任检查

广饶县检察院

组织干警旁听人大代表
审议检察工作报告

1月22日下午，广饶县检察院组织党组成员、科级以上干部及部分干警20人，旁听广饶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人大代表分组审议检察工作报告情况。

检察干警认真听取和记录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现场回答人大代表提出的问题，并介绍工作情况。审议中，人大代表对广饶县检察院工作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检察工作围绕服务全县发展大局，认真履行职责，主动靠前服务，关注保障民生，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同时，在加强普法宣传教育、服务企业发展、持续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扎实开展法治副校长工作等方面也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

广检查

济南市济阳区检察院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受通报表扬

2月22日下午，济阳区政法工作暨平安济阳建设工作会议在区会务中心礼堂召开。为进一步推动平安济阳、法治济阳建设向纵深开展，会议对2018年度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扬。

济阳区检察院荣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先进单位”、区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荣获“平安济阳建设先进基层单位”，3人荣获“公正司法服务发展标兵”，1人荣获“平安济阳建设先进个人”，1人荣获“信访安保维稳工作先进个人”，1人荣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工作先进个人”。

这些荣誉的背后，是努力与付出。2019年，济阳区检察院将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振奋精神、担当作为，深入推进平安建设、法制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确保全区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济阳宣

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

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

为进一步吹响“山东战役”集结号，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确保2019年取得更大成效，2月20日上午，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议，通报2018年槐荫区检察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及2019年专项斗争实施计划。

郭一星检察长强调，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和工作紧迫感，真抓实干、主动作为。学懂弄通上级部署精神，通过学习、培训、交流全面提升准确审查案件、指控犯罪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办案的底气、方法、思路、效果。通过专案研讨、联席会议、定期情况通报等形式加强与公安、法院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形成合力。充分利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教育基地，组织基层干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相关人员开展警示教育，为专项斗争更加深入开展贡献检察力量。

槐检查

青州市人民检察院

组织司法警察开展“春训”活动

为了进一步提高全体司法警察的综合素质和执法办案水平，近日，青州市人民检察院法警大队组织司法警察开展“春训”活动。此次“春训”活动主要开展以司法警察教司法警察的练兵模式，互教互学，共同提高，收到良好的训练效果。

仲俊召

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

部署“质量提升年”活动

2月18日，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全面学习贯彻全省“担当作为、狠抓落实”大会精神，部署推进“质量提升年”。

章丘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成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全省工作动员大会精神，坚持业务立检，数据强检，找准不足，提升标杆，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不断创造更好业绩，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章检查

济南市天桥区检察院

召开保护母亲河联席会议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检察院“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切实加强黄河流域济南段生态环境保护，2月15日，济南市天桥区检察院牵头与区河务局等单位召开联席会议，就相关工作落实进行了交流座谈，达成一致的看法。会后与相关单位一起进行了实地勘察，并就下一步工作达成共识。

天检查

检察长走进小学上法治教育课

为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法治观念、提高未成年人自我防范意识，营造和谐健康的法治校园环境，2月25日开学第一天，青岛八大峡小学聘请青岛市市南区检察院检察长张钦利同志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开启新学期第一课。

张钦利检察长以“宪法就在我们身边”为主题给全校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针对小学生好奇心强、辨别是非能力弱等特点，这堂法治课以讲故事的方式，结合案例深入浅出地为学生们讲述了宪法的含义、宪法的重要性以及宪法与学生们的密切关系。生动有趣故事情节、引人思考的问答，将严肃的宪法知识和小学生活泼的天性融为一体，在笑声中，学生们揭开了宪法神秘的面纱。在“宪法知识考考你”的互动环节中，学生们踊跃发言、积极参与，现场气氛非常活跃。

青检查

一次未曾谋面的司法救助

“谢谢检察官，谢谢检察院！司法救助金我已收到，太感谢你们了！”去年6月28日下午，昌邑市检察院控申科科长孙成志的手机收到了一条素未谋面的陌生人短信。

去年4月，昌邑市检察院正在开展司法救助大排查工作。通过排查，一起交通肇事案件的被害人进入了检察官的视线。

飞来横祸？家庭陷入困境
王某，济宁市汶上县人，到昌邑打工。2015年的某天，王某像往常一样来到建筑工地，忙忙碌碌一天，衣服上已经沾了一层薄土，脸上也尽显疲惫之意，眼看夜色沉重，王某返回住地。在路过公园门口的小超市时进去买烟。谁料，从超市门口出来，便被车辆从身后撞击，失去了知觉。据目击者介绍行驶而来的是一辆灰色面包车，当时汽车保险杠已严重变形，挡风玻璃也碎了。但面包车丝毫没有减速，反而加速逃逸消失在夜色中。

经医院鉴定，王某双侧腓骨骨折，在昌邑治疗3天以后，转到济南住院28天，经法医鉴定为重伤二级，光住院费就花去了15万元。案件起诉后，办案检察官发现王某失去了劳动能力，巨额医疗费不仅花光了此前家里的积蓄，更让这个家债负缠身，王某一家的生活陷入了窘境。

司法救助 速解燃眉之急
得知情况后，办案人员觉得这是一起特殊的司法救助案，便调卷宗材料查阅，了解到被害人家住外地，距昌邑400公里，路途遥远，往来昌邑确实不便，于是向检察长作了汇报。宋教德检察长了解情况后，安排工作人员进一步调查核实，如果符合救助条件，就依法进行司法救助。

经过深入地调查了解，被害人的情况属实，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办案人员通过电话告知王某怎样申请司法救助，让其书写了国家司法救助申请书，并由当地村委出具家庭生活情况证明，一并快递到昌邑市检察院。收到相关材料后，昌邑市检察院用最短的时间，向昌邑市国家司法救助领导小组为王某申请到了4000元救助金。2018年6月28日，昌邑市检察院工作人员通过银行将4000元国家司法救助金汇到了王某手中，为这个家庭解了燃眉之急，这才有了开头的一幕。

近年来，昌邑市检察院高度重视国家司法救助工作，通过各种途径宣传国家司法救助政策，多渠道发现救助线索，搭建便捷的救助渠道，通过司法救助缓解了刑事被害人经济压力，减轻精神创伤，传递检察温情，切实保障了救助对象的合法权益。截至目前，昌邑市检察院已对10名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被害人实施了国家司法救助，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共计3.5万元。

昌检查

善案件质量提升机制，潍坊市检察院公诉部门制定了《全市检察机关公诉部门案件请示汇报规定(试行)》，对于基层院公诉部门在办案当中遇到的重大、疑难、复杂问题，听取汇报并进行指导。

会议结束后，李凌霄回到办公室，第一时间便详细整理起这一次的检察官联席会议记录，扫描上传到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忙完就已经到了中午12点。

公诉人在法庭上与律师唇枪舌剑，但背后的艰辛和付出无人知晓。任何一个案件的精准办理，都离不开公诉人的高度责任心和勤勤恳恳地工作，繁杂枯燥却又神圣。

下午上班后，李凌霄根据上午检察官联

席会议讨论的意见，制作完善案件审查报告，制作起诉书等法律文书。时不时响起的电话铃声，将李凌霄从这个案件中暂时抽离，思绪转移到另外一个案件中去。

不知不觉中窗外已经华灯初上。李凌霄匆匆起身，赶回家中陪伴孩子。其实，李凌霄只是潍坊检察院公诉人的一个缩影，在这里，每一个公诉人，都是如此地忙碌。

审查案件、提审讯问、出庭公诉、裁判文书……这是公诉人的“日常”。面对繁重的办案任务，确保把每一件案件办成经得起历史和法律检验的铁案，需有极大的责任心和热情倾情投入，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这是对法律最大的忠诚，对法治最好的践行。

淮检查



为切实增强中小学生的法制观念，提高广大未成年人对事物的辨别能力，远离违法犯罪，保护自身安全，2019年新学期一开学，枣庄市市中区检察院就与辖区中小学校联合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受到广大师生的欢迎。图为该院检察官在枣庄市建设路小学为学生们讲普法小故事。

武兴才 摄

利津县检察院

开展电子卷宗制作优化工作

2019年以来，利津县检察院积极采取措施完善电子卷宗制作，对受理案件严格审核把关，改善电子卷宗质量，保障案件规范化办理。

制定《案件卷宗问题清单》《电子卷宗制作问题台账》，与公安机关沟通协调，将一段时间内电子卷宗出现的非规范问题整理并及时反馈。抓住“入口”环节，严格案件受理流程，收案时当场审查卷宗移送情况，对于电子卷宗移送不规范的案

件，要求移送单位修正后重新报送。双重把关制作过程，通过受理初审、制作再审核两个阶段，确保电子卷宗与纸质卷宗的一致性，为后续电子卷宗的使用奠定良好基础。

自开展电子卷宗优化工作以来，该院共受理一审公诉案件34件，审核卷宗84册，移送案件电子卷宗制作均符合规范要求，无退回补正情况发生。

张芳

寿光市检察院

检察长进学校上好开学第一课

为进一步提高在校学生的法治安全意识，2月25日，寿光市检察院检察长孙炜来到寿光市第二中学，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为1200余名同学们讲授了开学第一课。

寿光二中校长董建水为孙炜检察长颁发法治副校长聘书，学生代表为孙炜检察长佩戴校徽。接过聘书，戴上校徽，孙炜检察长正式成为了寿光二中的一员，讲授了以“青春路上 与法同行”为题的第一堂法治课。

法治课上，孙炜检察长根据中学生身心成长特点，首先讲述了常见的青少年犯罪类型及相关法律规定，再围绕如何正确应对校园欺凌、毒品的危害与预防措施和预防性侵害自我保护这三方面，以各类青少年违法犯罪的真实案例作为切入点，结合自己多年来的办案经验，配合精心制作的PPT宣讲课

件，向同学们传授法律知识、法治观念的同时，启发同学们要树立“学法、用法”的思维，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课上同学们专心致志听讲，认真做笔记。孙炜检察长的提问与交流让同学们学到很多法律知识，明确了知法懂法的重要性，受到深刻的警示和启发。同学们对孙炜检察长谦逊和蔼、平易近人的交流方式以及通俗易懂、幽默风趣的授课方式致以热烈的掌声。

此次检察长走进校园担任法治副校长，为师生讲授法治课，深化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持续加强未成年人全方位司法保护工作。寿光市检察院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发挥职能优势，密切检校联系与合作，积极普及和宣传法律知识，共同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寿检查

这个冬天格外暖

——司法救助传递检察温情

范。

1月初，市南区检察院与市南区司法局提前着手，通过认真审查和筛选，对社区中认真改造、符合救助条件的五名社区服刑人员纳入救助范围。这五名人员有的因患危重病造成生活出现较大困难，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本市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有的家庭成员月收入虽然高于本市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但是因家庭成员无力接济或亲属不接纳等特殊情况造成生活困难，并且符合真诚悔过、积极改造的司法救助条件。

社区服刑人员张某某于2018年因盗窃罪被市北区人民法院判处拘役六个月缓刑六个月。张某某目前离异，与儿子共同居住，其本人精神二级残疾，并患有高血压、心动过缓，医生建议手术治

疗，安装心脏起搏器。近日，张某某又不慎摔倒导致腓骨平台骨折，需手术治疗。但因家庭经济困难，无力支付相关医疗费用，不得不放弃手术治疗，采取保守治疗方式。张某某的儿子患有肺结核疾病，无法工作。张某某目前主要生活来源为政府提供的最低生活保障金，除用于满足两人基本生活外，还要支付她及儿子的医疗费用，家庭生活特别困难。

市南区检察院会同市南区司法局在考察中了解到张某某等服刑人员的困难后，由该检察院主动为五名社区服刑人员提起司法救助申请，通过向政府部门审批，为每人申请到3000元的司法救助金，并在春节前夕将救助金送到他们的手中。在救助金发放仪式上，被救助的

社区服刑人员非常感动，并表态今后一定更加积极的接受矫正改造，努力回归、融入社会，不辜负党和政府对他们的教育和关心。

市南区检察院向生活特别困难的社区服刑人员发放司法救助金，彰显了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体的关怀，增强了教育、感化、挽救的司法救助社会效果，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是社会管理创新的有效举措。

有人说，法律是冰冷的条条框框，是不近人情的铁面无私；但是人心是暖的，法律也是有温度的。在促进社区矫正服刑人员顺利回归社会的路上，司法救助，雪中送炭，温暖人间。

杨磊 栾俊